

無論你用任何的表達形式，代決定人都有責任遵從你的最後指示。如果你曾經通過書面、錄音帶或錄影帶表達你的指示，你最好在修改後，加上新的日期。

預定的選擇什麼時候生效？

任何的指示只會在你失去自我決定能力時才生效。**代決定人只是在你不能為自己做決定時才可以代你做決定。**如果你仍然有心智能力做部份或任何的決定，你可以繼續自我決定。

誰人負責判斷一個人是否失去自我決定的能力？

- 為你提供醫療治理的醫護人員負責判斷你是否有心智能力決定自己的醫療治理、入住長期護理院或接受長期護理院的個人支援服務。這是一個長時間的過程，而不是單獨的事件。你的能力可能會因為你的情況而有重大的改變，每月會有改變，每週會有改變，每日會有改變。也可能因為

事情的性質而會有改變。

- 有關其他的個人護理決定，你有兩個選擇：你的代決定人可以決定你是否有心智能力去做決定。

或

你也可以選擇獨立裁決，判斷你是否有能力去做決定。

- 你可以在「個人護理授權書」中聲明以上的意願。如果你曾經聲明，代決定人必須在獨立裁決後才開始代你做決定。
- 在「個人護理授權書」中，你可以指定一位親近的人負責獨立裁決，例如：你的家庭醫生或好朋友。你也可以指定一位專業人員，例如：心理學家或社工。如果你曾經聲明需要獨立的裁決卻沒有指定任何人，那麼，一位心智能力評估專家將會負責獨立裁決。

如果我反對醫護人員對於我心智能力的判斷， 可以怎麼辦？

你可以向「同意及能力局」(Consent and Capacity Board)上訴有關的判斷。「同意及能力局」是由安省政府設立的獨立組織。成員可以包括精神科醫生、律師或公眾人士。

「同意及能力局」可以安排聆訊，覆核你是否有心智能力決定醫療治理、個人支援服務或入住長期護理院。提出上訴是毋須繳費。

詳情請與「同意及能力局」聯繫。

電話：416-327-4142 (多倫多地區)

1-888-219-8349 (免費長途電話)

網址：www.ccboard.on.ca